# 实训室管理办法2024(总修订

来源：网络 作者：雨后彩虹 更新时间：2024-08-17

*第一篇：实训室管理办法2024(总修订实训室管理制度第一条 上课老师需提前亲自到实训科领取实训室钥匙，不准代领，任何人不得私自配钥匙。进入实训室后认真检查设备仪器是否齐全、运行是否正常，要做好设备的管理、使用和维护工作，保证设施设备整洁完...*

**第一篇：实训室管理办法2024(总修订**

实训室管理制度

第一条 上课老师需提前亲自到实训科领取实训室钥匙，不准代领，任何人不得私自配钥匙。进入实训室后认真检查设备仪器是否齐全、运行是否正常，要做好设备的管理、使用和维护工作，保证设施设备整洁完好。同时详细记录《实训室使用台帐》，作为对上一次课堂老师使用情况的监督，凡有故障未记录的由本人承担责任。

第二条 组织学生有序进入实训室，学生进入实训室后，未经允许不得私自动用实训室的任何器材，或拆卸任何部件。

第三条 上课结束，上课老师应立即将钥匙交还到实训科，如因未及时交还导致其他老师不能正常上课的，处100元/次罚款。

第四条 学生在上实训课的过程中使用室内设备时要轻拿轻放，一旦有故障，应立即报告老师，老师无法处理的，应及时报实训科进行处理。

第五条 实训室是学习技术技能的场所，禁止抽烟、吃东西或乱扔果皮纸屑，不准带饮料、不准随意喧哗、走动、打闹，不得用手机、MP3等工具听歌。另，进舞蹈室须换舞鞋。违反本条者，发现一次对上课老师罚款50元。

第六条 实训期间，老师不得将学生留在实训室而随意离开，发现一次罚款50元。第七条 教师要教育学生爱护室内器材设备等公物，掌握正确的使用方法，非正常使用而造成器材损坏的，由上课老师照价赔偿。

第八条 上课结束，组织学生清理实训室的设备仪器并摆放整齐，做好清洁卫生，并关电、关灯、关门、关窗，教师检查核对无误后方可离开。本条未落实发现一次对上课老师罚款100元，导致损失的另行赔偿。

第九条 使用酒店及汽修模拟实训室时，上课老师需提供当次课备课教案等内容，否则不予发放钥匙。

第十条 凡课表中安排为实训的课程，上课老师必须带学生进入实训室进行实操训练，不进者不予计算课时。

第十一条 未经同意，不准擅自改动室内设备的摆放位置；不准擅自改变室内格局；不准将本实训室挪作他用；不准在未安排课的时间带学生进入上课；不准擅自将室内设备拿出室外使用；不准在没有学校领导批准的情况下将室内工具仪器向外借用。违者罚款200元/次。

第十一条 上述罚款均在每月绩效或年度绩效中扣除，可同等金额奖励给其他老师。其它未尽事宜，在实际操作中补充完善。

威宁县中等职业学校 2024年8月15日 实训指导教师工作守则

实训是职业教育的关键环节，培养学生动手操作能力，是实训教师的基本任务。

一、基本业务要求

1、努力提高自身的技术、业务能力，掌握相关实践教学项目；掌握仪器仪表、设备、工具的规范使用。

2、参与实训室的建设，改进更新实训项目，实训方法和实训技术。协助管理员做好实训设备的维修保养工作。

3、遵守并监督学生遵守校内实训教学有关管理制度。

4、负责当堂实训教学课的工量器具及实训教学材料的统一领（借）用和归还，协助管理员做好实训教学耗材的管理。

二、课前准备

1、进行实训教学，必须认真撰写实训计划，并根据实训计划的课题、内容、进度，提前做好课前、课中、课后各教学环节的设备、仪器及耗材等各项准备工作。

2、按实训计划的要求，认真备课。备课内容包括：实训目的，课题名称，授课主要内容，课题要求，方法，程序，时间分段及对学生的要求等。在教学中注意培养学生观察，分析，处理问题的能力和动手能力。

3、认真做好学生实训分组安排和轮换程序，交实训科备案；保证学生有足够动手操作机会。

4、负责学生的实训教学课前教育，包括实训室制度、设备使用及安全教育等。

三、实训课堂要求

1、实训课开始时，实训主讲教师应先检查学生出勤情况，预习情况，进而讲解实训的内容、要求、方法及注意事项。

2、实训进行时，负责实训教学课堂纪律，认真按设备操作规程实施教学，采取严格的安全措施，确保机器设备及人员的安全，维持正常课堂教学秩序。

3、实训结束时，应检查清点设备、仪器仪表及耗材，按要求摆放并做好记录。

4、下课时，安排学生做好设备的日常保养及室内的清洁卫生，做好关电、关窗、关水、关门等收尾工作，杜绝各类事故发生。

四、课后总结与反思

2、负责组织学生填写实训报告，以及学生的实训教学成绩考核和考评工作。

3、积极参加教研活动，参与教学改革、制作，改造教学设备，编写教材，撰写论文，提高实训教学质量。

实训室学生实训守则 一、十要

1、要衣着整洁。

2、要按规定时间上、下课，自带物品放在指定位置。

3、要听从老师指导，服从工位分配。

4、要认真学习入门知识，掌握操作工艺和安全规程。

5、要严格遵守安全管理制度，穿戴防护用具。

6、要按质量要求按时完成实训任务。

7、要爱护仪器仪表，设备设施，节约材料。

8、要互帮互助，取长补短。

9、要保持实训场的整洁美观。

10、要注意关电、关水、关气、关窗、关门。二、十不准

1、不准穿背心，短裤和拖鞋。

2、不准迟到、早退、旷课、带小吃。

3、不准串岗，脱岗和干其他事情。

4、不准违规操作，损坏仪器设备和量具。

5、不准使用与本节实训课程无关的其他仪器设备、器皿等。

6、不准携带无关物品进入实训室，严禁在实训室吸烟、吃东西、听音乐、给手机充电等。

7、不准私带工具，量具和材料出实训场。

8、不准乱丢乱放乱拿工具和材料，乱丢果皮和杂物。

9、不准在实训场内大声喧哗，嬉闹和追打。

10、不准损坏安全设施，污损地面和门窗桌椅。

实训室管理人员岗位职责

1、树立为教学一线服务的思想，做好课前、课中、课后各环节的场地、设备、工具等准备工作。

2、努力学习，以提高业务能力。熟悉新购设备的性能、使用方法。

3、积极参与实训室建设。验收、保管和维修设备，填写、登记、保管设备仪器仪表及耗材，做到帐物相符；办理设备、工刀量具的报损，报废手续。

4、督促老师和学生保持实训室的整洁，并做好安全防火和日常清洁卫生工作。

5、每天必须巡视实训室的门窗、水电关闭情况，发现问题应及时处理、遇有重要事宜应及时报告实训科。

6、对设备进行每周末下班前1~2小时的维护、保养工作，填写设备仪器维护保养登记表。

7、依据设备仪器工具交接台帐，每学期期初和期末分别对所属设备材料及附件进行盘点一次，并将盘点情况、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报实训科。

8、确保实训室管理制度的全面贯彻执行。

9、完成实训科主任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教师使用实训室管理规定

为了加强实训室的规范化管理，为教学和科研提供优质的服务，对教师使用实训室作出如下管理规定：

1、教师应遵守实训室的各项管理制度和仪器设备的安全操作规程，勤俭持“家”，厉行节约，以身作则，为人师表。

2、严格遵守实训科下达的实训室使用安排表，按时到实训室上实训课，临时因教学或科研需要使用实训室，应按规定办理相关的使用手续。

3、教师应配合实训室做好科学管理工作，每次实训课必须填写《实训室使用台帐》等，有责任和义务配合实训管理员做好实训室的安全防范工作。

4、因故暂停实训课或调课，应按规定提前办理相关手续，以防浪费学校的实训资源。

5、需要做实训准备的项目，应提前一周到实训科填写实训准备登记表，以便提前安排工作，做好实训准备。需要在学生机上安装计算机应用课程的相关软件，应在每学期的17周前办理下学期的安装软件手续。

6、关心爱护学生，教师有责任和义务教育学生遵守实训室的各项规章制度以及进行安全操作规程教育。每次实训课必须让学生掌握本次实训课仪器设备的安全操作规程，防止人身事故发生，发现违章操作必须立即制止或停止其实训活动，确保人身、设备及教学安全。

7、督促检查学生填写考勤和仪器设备使用登记表。实训课后应检查每一位学生的实训台整理、复位、清洁工作，并在登记表上签名。

8、不得在实训室内做与实训、教学、科研无关的事情。

9、严禁教师私带非本校人员进入实训室。不得在实训室内开展以盈利为目的的各项活动。严禁将实训室内的工具仪器带出。

**第二篇：实训室开放管理办法**

山东商务职业学院实训室开放管理办法

为充分发挥实训室资源优势，促进我校高素质技能型人才培养工作，鼓励学生利用课余时间开展丰富多彩的第二课堂活动，规范有序地做好我校实训室开放工作，特制定本办法。

一、实训室开放的原则和作用

1．实训室是高等学校实施素质教育，培养学生创新精神与实践能力的重要基地；实训室对学生开放，为学生提供实践学习条件是教育教学改革的重要内容。

2．实训室开放能最大限度地利用实训室资源，提高仪器设备利用率，充分发挥实训室教学基地的重要作用，为学生提供自主发展和实践锻炼的空间，为教师提供科研的必要条件。

3．实训室开放工作贯彻“面向全校、因材施教、形式多样、讲究实效”的原则，重点培养学生的创新创业意识和实践动手能力。

二、实训室开放的条件和形式

1．本办法所指的实训室开放，是指校内的实验室、实训室、实训场地、附属用房等各类实践教学场所，在完成正常教学、科研任务的前提下，利用现有师资、仪器设备、环境条件等资源对本校学生的开放。实训室开放应满足以下两个条件：

（1）时间的课余性：实训室开放应利用课外时间、业余时间，不得占用正常上课时间。

（2）内容的课外性：开放项目应在教学计划之外，是对教学计划内必做项目的延续和提高，或是对全校学生的科普知识训练和能力培养。项目内容不能与教学计划内容相重复，把计划内的教学内容移到开放时间去做，不能列入实训室开放范围。

2．实训室开放的具体形式分为自选项目型、参与科研型、科技活动型，采用以学生为主体、教师辅以启发指导的实践教学模式。

（1）自选项目型：由实训室拟定开放项目，学生根据兴趣自主选择。此类开放项目包括面向全校学生开设的具有一定科普性、创新性项目，针对本系或本专业学生开设的教学计划以外的综合性、设计性项目。开放项目经实

训室所在系审核批准后发布于网上供学生选择。学生应独立完成项目的方案设计、装置安装与调试，完成实验并撰写报告。

（2）参与科研型：主要是面向高年级学生。实训室发布开放科研项目，吸收部分优秀学生进入实训室参与教师的科研活动。

（3）科技活动型：学生自行拟定科技活动课题，结合学生社团或爱好者协会等活动内容，利用实训室的条件，联系相应的指导教师报所在系批准后开展小发明、小制作、小论文等活动。提倡学生自拟课题，积极参与研究，解决实践中的实际问题。

三、实训室开放的组织与实施

1．实训室开放工作由学校统一组织，在分管院长的领导下，由实训中心协调组织，各系实训工作分管主任直接负责本系的实训室开放工作，全校各相关部门应高度重视并积极配合实训室开放工作。

2．实训室开放项目的申报每学期进行一次，各系根据自己的实训室条件和学生要求，设计出一定数量、切实可行、具有实际意义的开放项目，于期末放假前一个月，填写《实训室开放项目申请表》，提出下学期拟开放项目及耗材预算，经实训中心审核，报分管院长审批，批准项目于放假前反馈给各系。

3．学校在办学经费中设立实训室开放专项资金，用于开放项目耗材费。实训中心根据审批通过的开放项目，做出学院下学期开放项目耗材预算并在实施中掌握。

4．各系于每学期末，将下学期开放项目、简要内容、项目负责人等向学生公布，开学后二周内根据学生报名情况确定最终开放项目，填写《实训室开放计划》报实训中心和教务处备案，于开学后第四周起组织开放。

5．为保证开放效果，达到实训室开放的目的，每次进入实训室的学生组数不得超过实训室现有成套设备数；人员分组时，尽可能做到一人一组，需要合作完成的，每组最多不能超过三人；一位指导教师一次辅导不能超过15名学生。

四、指导教师职责

1．实训室应根据学生参与人数的多少和实验内容，做好仪器设备、材料等准备工作，并安排一定数量的指导教师和实验员参与开放工作。在开放过

程中，指导教师应注意加强对学生操作素质与技能、科学的思维方法和严谨的治学态度的培养，认真做好开放情况记录。

2．操作前指导教师应检查学生的准备情况，没有做好准备工作的不允许操作。指导教师应加强对学生在项目设计上的指导，对于学生自拟或设计的项目，指导教师应积极支持，同时应特别注意安全考虑，避免发生事故。

3．开放过程中指导教师应不间断地巡视、检查学生的操作情况，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对于学生操作过程中出现的“意外”现象，应引导学生仔细观察，认真分析，培养学生创新意识和能力。

4．操作结束后，指导教师应要求学生整理仪器设备，搞好清洁卫生，同时检查仪器设备、器材等完好情况，如发现有损坏丢失等，应填写《山东商务职业学院仪器设备报损单》，报有关部门处理。

5．指导教师负责批改学生提交的报告，审阅论文。做好学生提交的报告、论文等成果收集、整理、存档工作。

五、学生参加的程序和要求

1．每学期末关注各系公布的下学期开放项目，了解开放项目内容。开学后一周内结合自身情况对感兴趣的项目进行报名。

2．被录取参加开放项目的同学，应按规定的时间、地点参加。凡无故不参加开放项目超过2次者，将取消参加开放项目的资格。

3．学生进行开放项目前，应阅读与项目内容有关的文献资料，准备好操作方案，做好有关准备工作。学生自拟或设计的项目，必须设计好具体的方案，经指导教师审核同意后方可进行操作。

4．学生进入实训室，必须严格遵守实训室的各项规章制度。损坏仪器设备的须按学校有关规定处理。

5．学生在完成开放项目后，应向指导教师提交报告或论文等材料。

六、鼓励与支持

1．各系应充分利用现有实训室条件或创造必要的条件，统筹规划实训室开放工作，积极采取多种形式对学生开放，切实增加实训室的绩效。实训室开放情况作为实训室绩效考核的一项重要指标。

2．各系应提供便利条件鼓励和支持教师及实验员参加实训室开放工作。指导教师和实验员工作量计算办法按学校有关规定执行。

3．各系应及时总结开放工作，组织经验交流活动，分享开放成果和心得体会。鼓励和支持通过开放项目产生创新性成果。取得的成果，确定归属人后可以申报各种评奖和参加比赛。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执行，解释权归实训中心。

山东商务职业学院 二○一五年四月

**第三篇：实验实训室安全管理办法**

实验实训室安全管理办法

为了加强实验实训室安全管理工作，保障师生员工的人身和财产安全，根据《高等学校实验室工作规程》(原国家教委第20号令)和《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344号）等相关法规的规定，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教学设备与实验实训室管理处、保卫处、国有资产管理处、教务处、后勤集团是学校实验实训室安全工作的业务主管部门，负有对各二级学院实验实训室的安全工作实行监督检查，奖励处罚的职能。教学设备与实验实训室管理处是实验室安全工作的牵头管理部门。

第二条 各二级学院党政负责人是本单位安全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对本单位的安全工作负全部领导责任。

第三条 各二级学院应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有关安全规定，提出确保安全的具体要求，落实各项安全防范措施，定期组织突发事故模拟演练，经常对教职工和学生进行安全教育。

第四条 各二级学院应制定本单位的实验实训室安全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实验实训室安全责任体系和规章制度（包括制度规定、操作规程、应急预案等）；定期、不定期组织实验实训室安全检查，并组织落实安全隐患整改工作。各实验实训室的管理人员是所管实验实训室的安全责任人，根据

3.组织实验实训室安全设施、实验环境、及个人防护用品的配备与维护，确保实验实训室安全设施、环境条件及个人安全防护符合相关技术要求和规定。

4.组织实验实训室专业人员的各种安全知识培训与考核。5.组织层层签订责任书，落实实验实训室安全责任制。定期组织实验实训室安全管理督导检查。

6.负责组织处理实验实训室安全应急事件，及时了解应急情况事态，执行应急处理预案，发布应急命令，将事态控制在最小范围，将危害降低到最低程度。

7.负责实验实训室安全突发事件的调查与处理。

第三章 消防安保

第八条 各实验实训室根据实际情况配备一定量的消防器材，置于位置明显、取用方便之处，并指定专人负责，妥善保管。在非应急状况下，各种安全设施不准借用或挪用，要定期检查，发现问题，及时采取补救措施。

第九条 保持实验实训室设备、设施及环境清洁卫生。设备器材摆放整齐，排列有序，保持走道畅通。严禁走廊堆放物品阻挡消防安全通道。

第十条 实验实训室工作人员应熟悉消防器材的放置地点，学习消防知识，熟悉安全措施，熟练掌握消防器材的使用方法。如遇火灾事故，应及时切断电源，冷静处理。

第十一条 实验实训室应有严格的用电管理制度，对进入实验实训室工作学习的人员，应经常进行安全用电教育，严禁超

的劳动保护措施。

第四章 环境安全

第十八条 各实验实训室必须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加强对废气、废液、废渣和噪声的处理与排放的管理，不得污染环境。严禁在实验实训室内大声喧哗、抽烟、吃食物和乱丢垃圾。不得带无关人员进入实验实训室。

第十九条 新建、改造、扩建实验实训室时必须将有害物质、有毒气体的处理列入工程计划一起施工，并坚持竣工合格验收制度。

第二十条 对实验动物、植物，要有专人负责，落实实验动植物管理措施，妥善处理实验动植物的尸体、器官和组织。

第五章 危险化学品安全

第二十一条 本管理规定所称危险化学品，系指《危险货物分类与产品编号》（GB6944—86）规定的分类标准中的爆炸品、压缩气体和液化气体、易燃液体、易燃固体、自燃物品和遇水燃烧物品、氧化剂和有机性氧化物、毒害品和腐蚀品七大类。

第二十二条 使用危险化学品的单位要认真贯彻国家《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591号）和上级部门的有关规定，建立严格的危险化学品登记、交接、检查、出入库、领取清退等管理制度，要建立账目，账目要日清月结，做到账物相符。

第二十三条 使用危险化学品的单位要制定安全使用操作规程，明确安全使用注意事项。实验人员必须配备防护装备方

第二十九条 使用单位应当根据特种设备的使用状况，落实专（兼）职安全管理人员，负责整理、登记并妥善保管随机文件和资料，建立安全技术档案；组织做好设备的安装、维护保养和定期检测检验工作；落实国家和学校的相关规定，确保特种设备的管理与使用规范、安全。

第三十条 各实验实训室应制定特种设备的安全操作规程，严格按照安全操作规程使用特种设备，并做好使用记录。特种设备使用中发现异常情况，应立即停止使用，及时进行检修。

第三十一条 经常检查易燃气体管道、接头、开关及器具是否有泄漏，随时排除安全隐患。室内无人时，禁止使用易燃器具。

第七章 仪器设备安全

第三十二条 实验实训室的仪器设备应有专人负责维护，保持良好的性能和准确的精度，并处于完善可用状态，确保仪器设备安全运行。

第三十三条 实验实训室仪器设备管理人员必须密切注意学校有关部门停水停电通知和气象部门的恶劣天气预警通知，注意贵重仪器设备的停水停电保护措施，如遇台风、暴雨、冰雹、雷暴等恶劣天气，应提前对贵重仪器设备采取保护措施，防止或减小外界影响对仪器设备造成的损失。在发生恶劣天气情况时，须安排工作人员在现场值班。

第三十四条 各类实验实训要严格按照安全操作规程进行，上机前需制定切实可行的实验方案，并做好各种准备工作。上

第四十条 本办法适用学校各实验实训室。第四十一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执行。

第四十二条 本办法由教学设备与实验实训室管理处负责解释。

**第四篇：实训室建设总调研报告**

汽车专业群汽车实训基地建设调研报告

我院的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专业在2024年被评为省级示范重点建设专业,我校的汽车国家级实训基地建于2024年，实训教学设备得到了中央财政支持。为了充分发挥国家级汽修实训基地设备的功效，构建生产化教学模式的汽车维修技术实训基地，实现实训基地企业化，实训教学生产化使教学与生产零距离对接，顶岗实习与学生就业零距离对接，更好地为经济建设服务，我校特对长三角地区的汽车运用类专业人才需求情况进行了调查依据走访与问卷调查的资料形成本报告。

一汽车维修专业的发展趋势

目前，我国现有汽车维修企业近30万家，其中一、二类企业6万多家，从业人员约500万人以上；2024年中国汽车销量1364多万辆，同比增长46.2％，成为世界第一大汽车市场。预测2024年中国汽车市场需求量为1500万辆，年增长9.9%，汽车工业增加值所占GDP的比重将提高到2.5%，成为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长三角地区是全国经济发展水平最高的地区之一, GDP约占全国的20%,也是我国汽车产业最具规模和市场潜力的区域。汽车产业是长三角地区的支柱产业，预计2024年长三角地区汽车产量将超过350万辆；汽车产量和销量的增加带动的汽车后服务市场以每年40%的速度递增，其折射出来的巨大活力和潜力在全国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一辆新车从购入到汽车报废的全部花费中购车费用只占到35%左右燃油、税费、险费、停车等占到20%，后期维修保养占到45%左右。因此汽车维修行业是一个有广阔前景的朝阳行业，正在日新月异的向前发展。为抓住这一良好发展机遇，将学院办学规模、办学水平和办学质量推向一个新台阶，我院着力打造汽车等重点品牌专业，在这一大背景下，将汽车专业实训基地进一步朝着规范化、规模化和高效化的方向发展，显得尤为重要。二常州市汽车维修行业基本情况

地处长三角中心区域的常州市，2024年底，汽车保有量达到了36万辆，比上年增加了7万辆。常州地区现有汽车维修企业2024家，其中一类企业148家，二类企业376家，三类企业1000家，各品牌汽车专营店、4S服务站、快修店、汽车交易市场星罗棋布，一、二类汽车维修企业人员年需求在4000人以上。今年，国内两大汽车公司分别在常州武进高新区投资建厂，东风汽车公司投资24.6

亿元，形成年产20万辆产值超百亿元的企业；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投资21亿，规划年产整车20万辆，汽车产业的迅速发展加大了对人才的需求。目前，汽车服务行业从业人员的职业素质、技术水平及数量远不能满足汽车业发展的要求。汽车电子技术水平越来越高，电动汽车、混合动力汽车新技术发展迅速，汽车保养维修越来越复杂，大批高科技检测与维修设备应用于汽车维修行业，对从业人员的素质和技能要求也越来越高，因此，汽车后市场需要大量的高素质高级技能型专门人才。

三汽车维修岗位从业人员的基本情况

目前，先进的汽车维修方式已从在汽车出现了故障后再去修理，向“定期检测、强制维护、视情修理”的方向转变。此外汽车维修从“修旧式”向“换件式”转变。随着汽车的电子化、信息化用于维修和故障诊断的仪器设备也越来越先进汽修人员脑力劳动所占的比例也越来越大因此汽修行业对高技能人才也产生了大量需求提高了对汽车修理人员的知识、技能等方面的要求。在理论上应具备对现代轿车的结构原理比较熟悉掌握计算机应用知识对传感技术、液压控制、自动控制技术比较熟悉有一定的英语阅读能力能直接阅读英文维修手册在实践技能方面应能熟练掌握和使用智能化的仪器来检测诊断和维修现代轿车出现的故障。这就要求维修企业的从业人员不仅要掌握机械原理构造而且要有电控理论知识。由于汽车维修及相关行业的快速发展使得汽车维修专业人员供不应求导致大量未经任何培训的人员进入汽车维修行业。据抽样调查目前常州市汽修业主要存在问题从业人员总体素质较差导致劳动生产效率低、管理水平不高、服务质量不到位、事故率高。具体如下:

1、高等级技能人才比例偏低

以具备技术等级证书的技术工人为样本比较，初级工、中级工、高级工及以上（含技师、高级技师）比例为32.4%、45.1%、27.5%(发达国家为15%、50%、35%)抽样的一、二类企业中尚有21.2% 的从业人员不具备任何技术等级证书三类企业中技术等级的比例更远远低于上述数据。



2、文化程度偏低

初中、高中、专科及以上的比例为38.5、51.5、10(发达国家为20%、40%、40%)。

3、工人技术水平偏低

具有故障诊断能力的技术工人仅占20%(日本为40%美国达到80%)从抽样样

本看技师和高级技师仅占技术工人 8% 其中年龄在55岁以上者占37.5% 且绝大多数知识结构老化难以适应现代汽车维修新技术。



4、接受过系统专业知识学习的人员比例极低

接受过系统专业知识学习的人员比例仅占18.6% ‘占企业总量约80%。

5、具有专业技术职称的人员比例较低

抽样调查的技术管理及经营管理人员中具有专业技术职称证书者占54.5% 没有专业技术职称者高达 45.5%。

四企业对人才及对职业素质的需求情况



1、人才的需求

从对调查的10家单位对人才的需求看,对各个工种及职位的需求量是不一样的,其中需要机电一体的维修工量最多占到将近40%‘正好是机修工和电工的总和说明企业比较欢迎既懂机修又懂电工的人才而汽车企业对营销人才的需求也占了一定的比重,有近20%这几年随着经济的发展衢州地区私家车的保有量逐年增加,这个岗位也变得热俏起来。从调查的情况看,企业对技术主管、经营主管、前台服务、汽车配件管理、部门经理等职位都有不同程度的需求，随着这些企业在发展过程中的不断壮大使汽车技术人才的去向呈现多元化的趋势，也不断向管理层发展.这也就使我们在专业定位时有更大的选择我们除了汽车维修人才、汽车与配件营销人才、汽车检测人才可以培养外还可以培养汽车管理人才、汽车钣喷人才等后服务行业技术与管理人才。



2、职业素质的要求

通过调查,我们发现毕业生的综合素质越来越重要,用人单位往往要求毕业生能够同时拥有多方面的技能,如驾驶技能和中级汽车维修工技能,就有56.7%和 53.3%的单位要求毕业生需具备优秀的水平,仅有26.7%和20%的单位的要求是良好,有23.3%的企业要求具备优秀的高级汽车维修工技能,有13.3%的单位要求毕业生有专项技师水平的潜力,从调查的情况看企业要求人才具备的技能和我们的培养方向是吻合的。事实证明,我们要求学生在毕业时必须具备中级汽车维修工证书和驾驶证等多个证书的做法是正确的.在调查中有43.3%的单位要求。我们的人才要在将来的工作中具备优秀的中小企业基本管理的能力,说明企业在人才的发展中提出了更高的希望和要求,我们在培养人才时应 该把目光放长远一

点,在学校时就要培养他们的组织和管理能力。调查中我们深切的感受到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基本素质有很高的期望,希望有很高的社会责任感和团对合作意识,有90%的单位就明确希望他们的员工必须具备高度的社会责任感,高度的职业道德及热爱本企业,敬业爱岗的精神,其次有70%和 46.7%的单位对团队合作精神和创新意识有较高的要求,这些在他们看来比其他的什么都重要。



3、汽修专业就业岗位群知识能力分析

分析汽车维修企业岗位设置及结构状况从调研企业设置的技工岗位中我们发现 汽车维修方向就业岗位主要有从事各种现代汽车的维修、综合性能的检测、技术管理等工作、在汽车制造业从事操作型或技术类工作、从事汽车及汽车零配件销售或售后服务等工作、从事汽车贸易、汽车保险与理赔等工作。在理论上应具备对现代轿车的结构原理比较熟悉掌握计算机应用知识对传感技术、液压控制、自动控制技术比较熟悉有一定的英语阅读能力在实践技能方面应能熟悉掌握和使用智能化的仪器来检测诊断和维修现代汽车出现的故障。汽车钣喷方向就业岗位主要有事故汽车维修业务、汽车专业保险业务、金属板件的制造加工业、专业化的焊接行业、二手车翻新经营业务、汽车划痕美容处理业务、凹坑恢复修理业务等。在理论上应具备车身常见金属的加工性能和焊接性能、车身板件修理的基本理论承载式和非承载式车身的结构特点车身常见附件的基本结构、工作原理和简单的维修方法、车辆碰撞损伤的变形规律和损伤类型及常用修复方法，车身维修工具、设备的使用和维护方法等。在实践技能上应具备电弧焊、氧-乙炔、保护焊的基本操作、碰撞受力分析和车身尺寸的测量、检测常用手工形成工艺及常用机械的操作工艺和方法车身板件的更换操作车身校正等。



五、汽车运用类专业及相关专业就业情况分析

近几年我院汽车运用类专业及汽车营销专业的毕业生都出现供不应求的情况一次就业率为100 %专业对口率为90%。通过调研，企业对我院毕业生反映最多的就是动手实践能力相对较弱，说明我院学生在教学过程中能够使用的教学资源特别硬件资源不足，设备台套数不够，相对于市场技术滞后，因此必须进一步加强资金投入，切实满足人才培养的需要。



六、结论

从以上调查结果看出市场对汽车运用与维修专业的人才需求量非常大，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职业素养的期望值也越来越高。为了保证人才培养的针对性和有效性，使教学硬件条件与企业需求更密切结合，学校组织相关人员对汽车维修主管部门与多家维修企业、4S店等的专业人才需求进行走访摸底。经过大量的调查研究和学校专业教学的实际，我们认为无论从汽车维修费用所占的比例、汽车维修专业的技术发展、汽车维修专业人才的需求等都要求学校对专业人才的培养要上新台阶要有新突破建立更多功能的汽车技术与服务实训基地已迫在眉睫。

2024.01

**第五篇：实验实训室建设与管理办法**

实验实训室建设与管理办法

为了加强实验实训室的建设和管理，实现“培养学生的综合就业能力”为宗旨的办学理念，保障学校的实验实训教学质量和科学研究水平，提高办学效益，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办法。

一、总则

1、制定本管理办法，旨在加强和促进学校实验实训室建设，实现实验实训管理制度化、标准化、规范化，提高实践教学管理水平，提高投资效益和使用效率；实施资源整合、共享；为培养具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综合就业能力创造条件。

2、学校的实验实训室建设与管理，实行统一布局、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管理标准、统一使用管理、统一资源分配、统一保障、统一考核管理的原则。

3、实验实训室工作必须贯彻国家的教育方针，保证完成实验实训教学、科研任务，提升实验实训教学水平；在保证完成实验实训教学和科研任务的前提下，积极为地方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服务。

4、学校要重视实验实训室队伍的建设和培养，努力建立一支知识全面、技术熟练、结构合理、敬业奉献的实验实训队伍。

5、本管理办法适用于主要为学校各专业的公共基础、专业基础、专业等实验实训教学服务的实验实训室。

二、管理体制

1、实行在校长领导下的主管校长负责制，教学校长分管，设立实训处、各专业教研室等负责具体实验实训的工作与日常管理。建立实训处和各实训室二级管理体制。总务处为实验实训提供后勤保障。

2、实训处与各实训室的主要职责是：制订实验实训工作规划；实验实训室有关规章制度；实验实训室的日常管理；实验实训教学、科研工作的组织、实施、检查、考核，保证教学、科研工作的正常进行。

三、日常管理

1、进一步制订和完善实验室管理制度。汇编实验室建设规划和实验室管理的文件。学校实验和实习管理规范，有完善的管理制度，各实验实习场所实行专人管理，责任到人，确保实验实习安全到位、管理到位。认真做好实验实训档案管理工作以及实验实训室教学资料、技术档案的收集、整理和存档。包括学生实习记录、学生实训报告、设备台帐等。

2、实验实训室应负责仪器设备的管理、维护、检修等工作，并按规定进行定期校验，使仪器设备经常处于完好状态，提高仪器设备的利用率和完好率，保证实验实训数据的准确性和实验结果的可靠性。

3、认真贯彻执行实验实训室建设和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严格管理，加强人员的培训与培养，不断提高管理水平。

4、加强实训课卫生、纪律等环境保障，及时督促与管理，每周上报各专业实训室基础卫生、纪律考评分，细致到班、人，计入每周每班流动红旗考核。

5、每学期对各实训室的设备及资产进行核查。

四、教学管理

1、教学计划内实验、实习、实训项目的管理。

2（1）实验大纲、实验指导书、实验教材的建设。

（2）实验开设率检查与提高、实验效果的评价标准的建立与实施。

（3）抓实验教学质量的提高。

（4）进行实验教学改革、以设计性、应用性、综合性和创新性实验来替代演示性和验证性实验。

（5）加强综合实训项目的验证与实施，为学生综合就业技能提供保证。

（6）实训实习课程教学应采用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进行教学和考核，建立教学质量监控保障机制。

2、实践技能的管理

（1）组织开展学生各专业训练队活动，指导和组织参与各类竞赛，使各专业形成学科特色。

（2）组织开展技能培训和技能比赛。

（3）统一进行校内职业资格鉴定管理，使学生毕业有双证。（4）校企合作，利用实验室设备与技术为社会和区域经济服务。（5）各实验实训室应根据学生学习需求，在实验实训课程教学外增加对在校生的开放服务时间。

五、建设管理

1、编制学校实验实训室建设规划。

2、现有实验实训室的标准化建设与规范管理。

3、加强对校重点实验实训室的指导和管理。进一步发挥校重点实验实训室对创新人才培养的作用。

4、配合就业处工作，校外实习、实训基地建设，要有切实的实习、实训项目，校校合作、校企合作的协议书。

5、新建实验室的审批、原有实验室的调整、撤消的审核。

6、协同资产管理处进行实验仪器设备的日常管理，确保帐、物相符。力争设备完好率在95%以上。

7、加强实验实训室的文化建设，增添人文关怀。

8、实施安全文明实训，要制定安全生产责任制度。

9、校园网站建设

（1）人员分明确，责任到位。

（2）协调各科室积极上传及更新网站内容。

（3）结合专业特色，融入和培养学生队伍（艺术设计、计算机网页设计、电子商务设计），作为学生实习实践窗口。

（4）因工作的灵活性，有效核定费用。

六、人员建设管理

1、实验实训人员是教学和科研的重要技术力量，要根据教学和科研的需要，加强培育、培养与考核，努力建设一支结构合理、相对稳定的实验实训队伍。

实验实训室人员包括：教学人员、技术支持人员、管理人员等。各类人员要建立岗位责任制，明确分工，各司其职，团结协作，积极完成实验实训室各项工作。

2、教师应参与实验实训室教学、科研工作，参与实验实训室建设。实验指导教师应由具有大学专科以上学历，具有教师、实验、技术系列相应职称的人员担任。应熟悉和掌握实验课程的内容和方法。实训课程指导老师应由具有“双师型”素质的教学人员担任。

3、各专业教研室主任基本职责是：

负责编制实验实训室建设规划和计划，并组织实施和检查执行情况；领导和组织完成实验实训室的教学建设任务；搞好实验实训室的科学管理，贯彻实施有关规章制度；领导本室人员，制定岗位责任制，负责对本室专职人员的培训及考核工作；负责本室的精神文明建设，抓好工作人员和学生的思想政治教育；定期检查实验实训工作，开展评比活动。

4、实验实训室各项工作均应有专人负责，落到实处。实验实训室定岗定责工作，可根据岗位工作量结合一专多能、一岗多责的原则确定，设置专职人员或兼职、流动编制人员。

5、各部门要重视实验实训室队伍的建设和管理，结合实验室发展规划，有计划、有目的、有组织地加强实验室工作人员的引进、培养、业务培训、业务进修等工作，通过各种途径提高实验实训室队伍的整体水平。

七、考核管理

1、学校由教务处、实训处组成检查组，对各实验实训室进行定向检查或随机抽查，必要时分组进行整体检查。

2、各实验实训室考核结果为各实验实训室主任实绩考核主要依据。考核不合格的实验实训室应限期整改。

3、学校对在实验实训室建设与管理工作中作出突出成绩的部门和个人进行表彰和奖励。

4、在实验实训室建设和管理工作中，因失责造成教学事故、安全事故、财产物资损失等重大差错或事故者，学校将按有关规定进行相应处罚。

八、经费管理

1、实验实训工作经费是保证实验实训教学、科研的基本费用，分为实验室建设费、实验实训室维持费两大类。由校财务处统收统支。

2、实验实训室建设费是实验室新建、改建、扩建、发展等方面非日常性经费，一般由实训处根据各专业实训室建设状况提出计划与申请，交校长办公会议审定，经费由学校统筹安排。

3、实验实训室运行中发生的材料、低值易耗品、实验实训设备日常维修经费等费用，由实训处统筹安排与管理。协同总务资产员进行核定。每超1000元的费用由实训处、实训室、总务人员三方到场核定。

4、每学期制定维护及建设经费计划，并建立合理的财务管理制度。每学期有大宗教学设备采购、耗材采购、维修、外出实习的预算，要实现专款专用，采购程序公开，每个学期进行成本核算。

九、安全管理

1、安全文明实训。制定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实训处主任、各实训室管理员与学校签订安全责任书。

2、实验实训室要做好工作环境管理和劳动保护工作。要针对高温、低温、幅射、病菌、噪声、毒性、激光、粉尘、超净等对人体有害的环境，切实加强实验实训室环境的监督和劳动保护工作。

3、实验实训室要严格遵守《国家环境保护法》及环保有关规定，不准随意排放废气、废水、废物，不得污染环境。

4、实验实训室要严格遵守国家及学校颁发的《危险品管理暂行办法》、《安全事故处理办法》等有关安全管理的法规和制度，定期检查防火、防爆、防盗、防事故等安全措施的落实情况。

5、实验实训室要进行科学管理，完善各项规章制度，要采用计算机等现代化管理手段对实验实训室的工作、人员、物资、经费、环境状态等信息进行记录、统计和分析，及时为学校或上级主管部门提供实验实训室情况的准确数据。

6、实验实训室队伍应保持相对稳定，实验实训室主任、实验实训室技术人员和实验实训室仪器设备保管员等主要岗位人员的调动、更换（包括学校内部的调岗）或调离、退休，必须首先确定接替人员，并认真办理物资、相关的教学工作程序、实验实训教学资料、实验实训教学档案等清点移交手续后，方可按规定办理其他有关手续。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